



UPS INTERNATIONAL INC., TAIWAN BRANCH
2F, 361, Ta Nan Rd., Taipei 111 Taiwan R.O.C.
HOTLINE:0800-365-868

進口週結同意書

歡迎使用UPS快遞服務！非常高興能與貴公司建立此一嶄新之關係。

為使貴公司於收到帳單後能明確知悉及為避免增加貴公司的困擾，以下針對UPS進口帳單處理及收款之流程，做為說明：

注意事項：

- 1.進口帳款實為本公司代墊款費用，帳款請於收到帳單後算起7日內以即期支票或電匯付款，如貴公司無法配合此付款方式，本公司將保留取消貴公司進口週結之權利，(若週結取消則折扣將一併取消)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
- 2.關於進口運費未付款部份，係因公司規定，若無法於60日內結清，將轉回原出口國與其寄件人請款，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。
- 3.進口貨件於遞送時將隨貨附上相關進口文件正本（如：提單、進口報單、商業發票...等）請務必妥善保管。進口帳單僅附上應有之收據與稅單。
- 4.進口費用包含進口運費、代墊進口稅金手續費、燃油附加費及其他相關附加收費均依UPS公告價格為收費標準。進口稅金如由UPS先行代墊依海關之課稅法則所產生之關稅及營業稅收費。

付款條件：

針對進口運費和稅金付款條件，請貴司審慎擇一辦理，此付款條件經本公司系統設定，恕不接受隨意變更。如需變更須重新申辦。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|--|
| 進口運費 (請擇一) | ☐ 貨到付款(無折扣) | ☐ 進口週結(依合約可享折扣) |
| 進口稅金 (請擇一) | ☐ 貨到付款(免除代墊手續費) | ☐ 進口週結(加收代墊手續費) |

付款方式如下：

- 1.開立支票抬頭「美商優比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」或「UPS」之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，請利用回郵信封寄至專用收款信箱並隨函附上帳單之回執聯，或直接寄回本公司（本公司地址為 111台北市士林區大南路361號 2F）
- 2.電匯本公司之來往銀行：
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
銀行代號：052 - 0959
戶名：美商優比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帳號：018 - 109 - 14482
並請同時於電匯後傳真電匯通知單及帳單回執聯致本公司。
(本公司帳務中心傳真 0800-633-202或 (02)-28809333)

再次感謝您使用UPS快遞服務

親愛的客戶請務必蓋公司大小章，回傳至UPS客服部傳真：02 - 8861-2264

UPS客戶帳號：
公司名稱：

客戶簽章(貴公司大小章)

*若台端對此申請書有任何疑問，請來電向您的客服專員，電話 0800-365-868 洽詢。
客服部傳真：02 - 8861-2264